

#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乔治白

股票代码：0026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

住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十八家路公管宿舍\*\*\*\*\*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永霞

住所：浙江省瑞安市玉海街道滨江大道\*\*\*\*\*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也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及所持有权益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乔治白”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乔治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原一致行动人池方燃、陈永霞、池也及陈良仁分别持有上市公司 19,570,000 股、25,690,000 股、10,000,000 股、48,060,000 股股份，合计持有 103,32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9.12%；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及傅少明与陈良仁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受让陈良仁持有的上市公司 27,74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7.81%（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后，陈良仁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陈永霞、池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83,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3.39%。

五、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7
二、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7
三、目标股份存在的权利限制.....	8
四、本次股份转让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7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乔治白、上市公司、公司、 发行人	指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池方燃、陈永霞、池也
《股份转让协议》	指	《陈良仁与池方燃、傅少明关于浙江乔治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326196402\*\*\*\*\*

住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十八家路公管宿舍\*\*\*\*\*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池方燃先生在本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本次权益变动前池方燃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9,57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52 %。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永霞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326196408\*\*\*\*\*

住所：浙江省瑞安市玉海街道滨江大道\*\*\*\*\*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陈永霞女士在本公司担任董事及商务总监，本次权益变动前陈永霞女士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5,69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24%。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也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326199008\*\*\*\*\*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通讯地址：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池也女士在本公司设计部工作，本次权益变动前池也女士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0,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82%。

池方燃与陈永霞为夫妻关系，池也为池方燃与陈永霞的女儿。池方燃、陈永霞及池也为上市公司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83,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3.39%，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信息披露人基于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来的发展充满信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票的计划。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持有上市公司 19,57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52%；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永霞持有上市公司 25,69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7.24%；信息披露义务人池也持有上市公司 1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818%。2018 年 7 月 12 日，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及傅少明与陈良仁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受让陈良仁持有的上市公司 27,74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7.818%。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股份转让前		本次股份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池方燃	19,570,000	5.52	47,310,000	13.33
陈永霞	25,690,000	7.24	25,690,000	7.24
池也	10,000,000	2.82	10,000,000	2.82
合计	55,260,000	15.58	83,000,000	23.39

###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股份转让方：陈良仁

股份受让方：池方燃、傅少明

#### （一）目标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的目标股份为陈良仁持有的乔治白 48,06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3.54%。

#### （二）股份转让价款

各方一致同意，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以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的 90%作为本次股份转让对价的定价依据，股份转让价格为【4.57】元/股，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贰亿壹仟玖佰陆拾叁万肆仟贰佰】元（小写：【219,634,200】元）。各方均确认，不会因乔治白的二级市场股价的波动、分红送转股等因素调整目标股份转让价款及总额。受让方受让股份数量



及价款分别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价款（元）
1	陈良仁	池方燃	27,740,000	7.81	126,771,800
2		傅少明	20,320,000	5.73	92,862,400
合计			48,060,000	13.54	219,634,200

（三）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及资金来源。

各方一致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2年内，受让方分别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按上述金额向转让方指定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2年内支付完毕。

（四）目标股份交割

目标股份交割的先决条件：依据证监会与深交所的规定，已经完成交割前应完成的与转让有关的通知、公告等全部手续；在上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各方应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交割手续，将目标股份登记在受让方名下。

（五）协议的成立和生效

本协议经转让方及受让各方签署后生效，本协议一经生效，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三、目标股份存在的权利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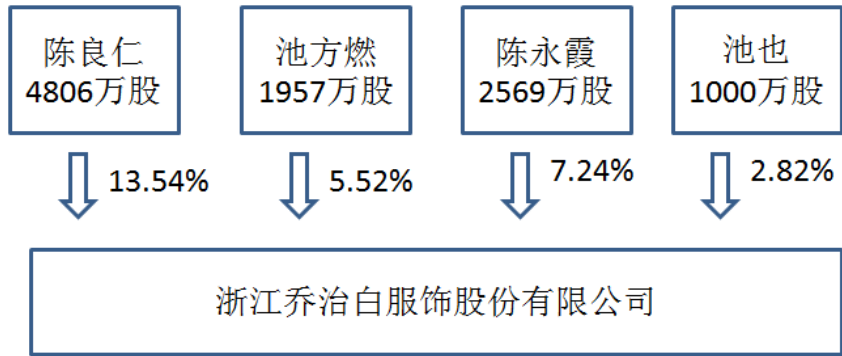
截至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陈良仁持有的上市公司48,060,000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不存在质押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 四、本次股份转让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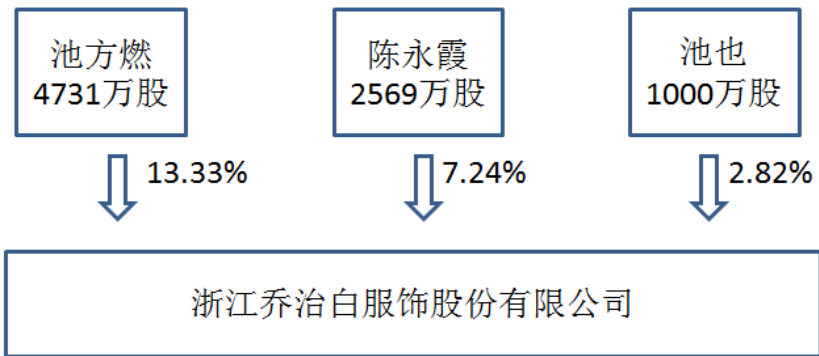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良仁先生持有本公司48,0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54%，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陈良仁先生与池方燃先生、陈永霞女士、池也女士为一致行动人，直接控制本公司29.117%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良仁先生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池方燃先生持有公司47,3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3.33%，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池方燃先生与其妻陈永霞女士、其女池也女士三人直接持有本公司共计83,000,000股，占总股本23.39%，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关系图：



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关系图：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与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资金来源：**本次权益变动成交金额合计 1.26 亿元。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转让价款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的情形。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池方燃、陈永霞及池也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83,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3.39%，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保持独立。

2、**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3、**关于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陈永霞及池也除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外，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会因为本次增持发生而导致关联交易的增加。

### 五、后续计划

1、**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

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2、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重组的计划。

**3、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4、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可能阻碍获取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5、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改变的计划。

**6、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7、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六、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上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履行重大交易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或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重大交易事项。

**七、其他说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 附表一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温州市
股票简称	乔治白	股票代码	00268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池方燃、陈永霞、池也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池方燃、陈永霞、池也 为公司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持有上市公司19,57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5.52%；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永霞持有上市公司25,69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7.24%；信息披露义务人池也持有上市公司10,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82%；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5,26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58%。</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持有上市公司47,31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3.33%；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永霞持有上市公司25,69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7.24%；信息披露义务人池也持有上市公司10,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82%；合计持有上市公司83,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39%。</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注：本次协议转让不需要经过批准。</p>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

陈永霞

池也

签署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
- 2、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3、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乔治白董事会办公室。
- 4、联系人：吴匡笔、孔令活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联系电话：0577-63722222-105  
联系传真：0577-63726888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池方燃

陈永霞

池也

签署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